

庄河市融媒体中心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庄河市融媒体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庄河市融媒体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五、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表
- 十三、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四、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第三部分 庄河市融媒体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庄河市融媒体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整合广播电视、报社、网站、新媒体机构平台，构建统筹内宣、外宣、网宣，融传统媒体、新兴媒体、社会宣传资源于一体的现代传播体系，按照“广播+电视+报纸+网站+新媒体”的新架构，整合多媒体传播优势，实现平台间的协同配合、相互补充、相映成辉，实现新闻传播影响力最大化。

（二）贯彻落实党的宣传思想工作。负责通过报刊、广播电视和新媒体宣传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围绕庄河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组织开展新闻宣传，承担时政、社会、经济、文化、体育等各条战线的新闻采编工作；承担重大主题宣传和重要典型报道工作；承担发布政务信息工作；承担重大新闻事件报道工作。

（三）编辑出版中共庄河市委机关刊物《庄河时讯》，承担广播频率、电视频道等节目制作、对外合作、安全播出以及新媒体建设等工作。

（四）开展融媒体建设和运行相关工作，推进数字出版和媒体深度融合。

（五）依托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构建集中统一的新闻资讯、权威发布和舆论引导平台，开展传媒舆情分析和研究工作，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不断提高媒体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

（六）负责建设媒体服务、党建服务、政务服务、公共服务、增值服务等业务的融合媒体平台。

（七）完成上级节目的转播任务和上级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八）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庄河市融媒体中心部门预算是包括庄河市融媒体中心本部及下属 0 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 0 家，事业单位 0 家，庄河市融媒体中心部门预算是庄河市融媒体中心本部综合收支计划，无二级单位。庄河市融媒体中心（庄河广播电视台、庄河报社、鸡冠山）设 7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总编室、采集部、编辑部、广播部、市场运营部、技术保障部、办公室。

第二部分

庄河市融媒体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五、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表
- 十三、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四、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第三部分

庄河市融媒体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1783.10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1687.09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83.1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2024 年支出预算 1783.10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1757.23 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 1519.32 万元，公用经费 101.18 万元，部门预算项目经费 162.60 万元，本年预留项目经费 0 万元。

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

二、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4 年当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783.10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1757.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83.1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加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后，共计 1783.1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783.10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1687.09 万元。按照“人员经费按实际，公用经费按定额，项目经费按需要与可能”的原则编制。其中：人员经费 1519.32 万元，公用经费 101.16

万元，部门预算项目经费 162.60 万元，本年预留项目经费 0 万元。

三、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783.10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减少 1687.09 万元，下降 48%。主要原因：人员大量退休和项目经费的压缩。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结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783.1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79999 类 1783.1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687.09 万元，下降 48%。

四、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1620.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516.32 万元，公用经费 101.18 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1483.39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 434.73 万元、津贴补贴 98.00 万元、绩效工资 296.7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2.6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23 万元、公务员补充医疗 62.4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81 万元、住房公积金 117.9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0.94 万元。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1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 4.10 万元、水费 4.0 万元、电费 4.0 万元、邮电费 6.48 万元、取暖费 21.64 万元、差旅费 5.0 万元、维修费 7.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0 万元、工会会费 16.45 万元、福利费 1.9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0 万元。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5.94 万元，其中退休费 31.64 万元、遗属补助 3.85 万元、奖励金 0.44 万元。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庄河市融媒体中心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29 万元，包括融媒体本部以及下属 0 家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等支出。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因公出境人员。

公务接待费预算 2 万元，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公务接待。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27 万元，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新购车辆。公务用车运行费 2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没变化。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部门项目情况

1、项目概述

2020 年 5 月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庄河市融媒体中心由 3 家单位组建的全额拨款事业单位。2023 年 1 月由庄河本级财政拨入鸡冠山专项资金 10 万元；主要用于鸡冠山的电费支出费用等。根据庄河本级财政拨入资金使用具体要求，鸡冠山水电费专项资金纳入绩效管理，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达到如下目标：利用有限资金保证安全优质。

2、立项依据

庄河市鸡冠山电视中心转播台 1991 年成立，主要承担着中央、省、市及本地无线广播电视节目在庄河地区的传播与覆盖，担负着宣传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传播科技知识的任务，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收听收视需求。2007 年起广播电视专项经费实行财政逐级负责。鸡冠山转播台水电费专项由庄河市本级财政拨付，主要用于转播庄河本级广播电视节目的设备运维电费及台站运行保障电费。

3、实施主体

项目具体组织实施的部门庄河市融媒体中心。

4、实施方案

逐月支付庄河市融媒体中心原鸡冠山电视转播台山下办公楼运行保障电费及山上发射机房设备运行维护电费。

5、实施周期

项目从2024年1月到2024年12月止。为长期实施项目

6、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10万元，其中：

（三）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4年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

（五）预算绩效情况

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原则，本部门共计编制项目绩效目1个，预算金额162.60万元，占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比重100%。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9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9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融媒体正常运行。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7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 **绩效目标:**指财政预算资金在一定期限内计划实现的产出和效果。

.....